

閱畢你的家書，終於明白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為何再一次淪為地產項目，文化藝術界在諮詢階段所反映的意見、所作的努力都是白費，因為你覺得可以不用規劃軟件便興建硬件。以你這樣硬來的心態，香港的文化藝術環境又如何能得以改善呢？

何局長，你買西裝，不用量呎寸嗎？你可以先買西裝，然後減肥或增肥去配合西裝嗎？先有硬件才理軟件，削足就履，是甚麼道理？怪不得政府所匯報的新一輪西九龍文娛藝術發展，在文化藝術規劃方面仍是交白卷。

香港政府已不是首次不理實際需要便興建「大白象」來耀武揚威。80年代一輪文化基建「狂潮」建設了大量文化設施，但大部分都不合用。官員管理設施的態度是「管理」重要過藝術品、藝術家甚至觀眾。許多文化藝術工作者都不會到文娛中心展覽。這些設施空置率高，近年文化官員都要自製節目填塞場地。

你說政府採納文化委員會建議，大力引進民間參與，亦只是空談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仍然壟斷文化資源。現代的藝術管理概念大都認同政府適宜用距離政策 (Arm's Length Policy) 去管理文化，避免政治干預及容讓民間有更大空間去發展。雖然港府有以此概念成立香港藝術發展局，但其實康文署壟斷的情況沒變，藝發局礙於本身的有限文化預算能否平衡康文署的權力成疑。以0405年的財政預算來看，康文署的文化預算為23億港元，佔政府文化項目的開支88%，藝發局只得1億零2百多萬港元的資助。康文署的文化開支是藝發局的19倍。港府的文化資助模式仍主要是直接組織活動和直接管理場地，談不上你所說的民間主導。

現在政府直接資助的模式，成本高效益少。政府架構臃腫，管理模式缺乏彈性，不適合極需創意、彈性的文化藝術，另一方面這些文化機構的開支大部分用在薪酬開支和部門運作上，用來製作節目的費用少，用在資助本地藝術家的則更少。同類型同級數的文化活動，政府的預算是「滿漢全席」。若由民間搞，所得到的資助則只夠吊鹽水。加上官辦活動經費大部分用來買外地節目，對本地藝術缺乏承擔、培育。八一年的文化政策只重表演藝術，忽視其他藝術的發展，到今天此政策依舊，還未做到你所說的多元發展。

政府對文化藝術的資源缺乏規劃早為人垢病，做成現在資源錯配與不均。漠視西九軟件，西九項目則使成功上馬，亦只會重蹈覆轍。

何局長，希望你別再對香港的文化藝術發展問題然視而不見。